

证券代码：300233

证券简称：金城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23

##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母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##### 1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年度审计，并出具上会师报字(2023)第 1977 号审计报告。经审计，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7,777,983.80 元，扣除按照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,777,798.38 元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246,445,600.16 元。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拟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87,410,987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1,486,560 股，以 385,924,42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50 元，预计分配总额 57,888,664.05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分配基数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# 2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理性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该利润分配方案合法、合规、合理。

### 3、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。

### 二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相关事项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9日